

证券代码：300020

证券简称：银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64

银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保证银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罗吉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经提名委员会提名、董事会审核，同意提名罗吉华先生（简历详见附件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21日

附件：罗吉华先生简历

罗吉华，男，中国国籍，1946 年 7 月出生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高级工商管理硕士，毕业于上海同济大学建筑工程系工民建专业，高级工程师；1985 年起任建设银行浙江省衢州市分行行长兼党组书记、衢州市科协名誉主席；1996 年任华夏银行杭州分行副行长；1998 年起历任华夏银行总行企业金融部总经理、资产保全部总经理、信贷审批委员会专职审批人；2006 年起任华夏银行巡视员。2009 年至 2015 年曾任本公司独立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罗吉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；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罗吉华先生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